

文化惠民、文化乐民

# 第16届消夏广场文艺晚会启动



第16届消夏广场文艺晚会启动,吸引了不少市民前来观看。

**本报讯** 8月6日,商河县第16届“花好月圆唱今朝”消夏广场文艺晚会在明辉文体广场正式启动。

本次消夏晚会采取文化站点合作的方式,充分激发基层群众文化的热情和创造力。首场晚会节目涵

盖戏曲、歌曲、舞蹈、曲艺等多种形式,精彩纷呈。阳光艺术团的老艺术家们的精彩演绎,赢得了现场观众的阵阵掌声。除此之外,现场还有谜语竞猜节目和百姓互动,为炎炎夏日夜晚中的城区送来阵阵清凉。

据了解,消夏晚会将在县城选择7个广场连续举办10场。活动都由商河县文广新局组织搭建演出舞台、设施,着重突出人民群众的文艺节目,实现文化惠民、文化乐民。

(通讯员 刘佳慧)

9个试点村“宅改”取得实效

## 龙桑寺“一户一宅”助推乡村振兴

**本报讯** 近日,记者从龙桑寺镇了解到,该镇围绕“明确集体产权、发展集体经济”工作目标,制定实施意见,抓住“一户一宅”这个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牛鼻子”,稳步推进“宅改”工作,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后劲显著增强。

从启动到收官,用时不到15天“一户一宅”制度改革圆满完成,48.5宗多占宅基地1小时内完成使用协议签订,44户宅基地有偿使用费一次性全额征收到位……这是龙桑寺镇全国文明村刘集交出的一份“宅改”答卷。

近日,在村干部的积极联系下,云海肉食加工厂顺利落户刘集村,与村委会签订了一份为期两年的宅基地租赁协议,两处宅基地4000元有偿使用费一次性付清。

刘集村尝到了村集体产权制度

改革的甜头,随着“一户一宅”制度改革的深入推进,龙桑寺镇首批9个试点村的“宅改”工作也已取得实质性成效。

截至目前,除刘集以外,胡家村也已圆满完成“一户一宅”协议签订和使用费征收工作,两村共确定有偿使用宅基地面积约3万平方米,村集体增收近5万元。另外,郑家、高明吴、解家等7个试点村也正在按照时间节点扎实推进各项任务的落实。经过前期排查统计,这7个村共多占宅基地111宗,涉及138户,总面积约4.5万平方米,目前已经陆续进入公示期,预计8月中旬前试点村“宅改”协议签订和使用费征收工作将全面完成。

“这次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不仅是完成上级任务,也顺应了龙桑寺镇自身发展的需要,更是

打造乡村振兴龙桑寺‘样板’的一道必答题。”龙桑寺镇主要负责人说。

通过“一户一宅”制度改革探索实践,龙桑寺镇的“宅基经济效应”不断显现,对清理出的“多占宅基”,或进行整合后村集体统一管理经营;或对超占部分收取费用,纳入村集体收入。

龙桑寺镇还以“除宅基地和耕地之外的土地归村集体所有”为核心,对房前屋后、村庄四旁、沟头河堰等闲散地进一步盘点清理,依法收回,由村集体统一经营管理,通过合作社运作、与企业合作、出租等方式,发展“边角”经济,带动群众致富。

20日前,龙桑寺镇将启动第二批42个村试点工作,为接下来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打下良好基础。

(通讯员 刘垒)

## 百人鼓子秧歌队排练迎汇演

**本报讯** 近日,商河县一支百余人的商河鼓子秧歌队伍在县职业中专开展积极排练,以迎接9月9日-12日在商河县举办的“国家级非遗项目秧歌汇演”。

“国家级非遗项目秧歌汇演”由

山东省文化厅和济南市人民政府主办,商河县人民政府承办。为积极筹备汇演活动,商河县文广新局、县文化馆组建了一支由商河鼓子秧歌艺术团队人员和职业中专学生组建的青壮年秧歌队伍,共计百余人。

从8月6日至9月12日,商河县将邀请商河鼓子秧歌非遗传承人等专业人士,在商河县职业中专集中进行场阵、动作等排练。通过以老带新,发挥传帮带作用,积极促进商河鼓子秧歌传承发展。

(通讯员 李林飞)

森林村居创建检查验收

## 对9个村居和1个乡镇进行现场打分

**本报讯** 8月9日至10日,济南市林业和城乡绿化局造林绿化处一行3人,来商河县检查验收2018年省级森林村居创建工作。

检查验收组对照《山东省森林村居评分标准》,对商河县申报的9个村居和1个乡镇进行现场逐项打分。通过实地查看,检查组对我县森

林村居建设情况给予肯定,同时对下一步森林村居建设工作提出意见。一是对病树、枯树进行及时清除和更换,进一步增强绿化效果;二是完善森林文化宣传设施建设,通过全方位、多渠道宣传,切实让村民了解森林文化、支持森林文化建设;三是做好下一步省级验收迎检工作。

据了解,2018年,商河县共有9个村居申报创建省级森林村居和1个乡镇申报创建省级森林乡镇。商河县林业局高度重视,对申报村庄全程进行技术指导及督导检查,着力改造提升现有村居绿化水平,推动村居走上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

(通讯员 崔明杰)

县安监局专项检查

加油站安全生产

**本报讯** 为切实抓好高温天气加油站各环节安全管理,严防各类隐患事故发生,近日,商河县安监局开展加油站安全生产专项检查。

执法人员重点对现场消防设施器材是否保持完好有效,罐区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是否上墙,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是否持证上岗,现场用电是否规范,卸油作业是否避开高温时段并设置静电接地等情况进行全面细致的检查。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检查人员当场进行了纠正、指导,并下发《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责令其限期整改,消除安全隐患,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截至目前,县安监局已检查加油站21家,下达《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21份。

县市场监管局

治理电动车消防安全

**本报讯** 近日,商河县市场监管局召开专题会议对综合治理工作进行动员部署,制定《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工作目标、任务、措施和职责,迅速组织开展专项治理工作。

该局对本辖区内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维修单位进行排查,建立档案台账,以电动自行车和电动自行车用蓄电池、电动机、充电器和线缆等部件为重点产品,全面摸底排查,督促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标准要求,排查整改质量问题,提高产品质量。

“在摸底排查和监督检查的基础上,严厉打击无生产许可证或未经强制性认证擅自生产,生产假冒伪劣和国家明令淘汰产品,侵犯他人注册商标专用权、销售存在安全质量问题的二手电动自行车和蓄电池,使用不合格配件、超标准更换电瓶、拆除限速器等违法行为。”县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通讯员 丛龙龙)

郑路镇开展

高温安全生产大检查

**本报讯** 为强化安全意识,应对高温闷热天气,近日,商河县郑路镇对工商企业、建筑施工及燃气经营商户进行了全面检查。

工作人员重点检查劳动密集型工贸企业,特别是涉及高温作业的丝网企业,复查抽查以往专项督查发现问题隐患的企业。

郑路镇着重督查企业的事故预防机制,落实夏季施工各项防暑降温和停工措施,切实预防高处坠落、坍塌和中暑事故,以及施工火灾防控等。

“我们重点对餐饮场所开展燃气使用安全监督检查,对存在违规用气行为的餐饮企业责令其立即整改。”镇相关负责人表示。

此次检查旨在严格落实企业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所有存在安全隐患的企业和经营门店都下达了书面检查文书,对存在的问题需立即整改的当场落实,限时整改的实行跟踪落实,做到不打折扣、不留死角、不走过场。

(通讯员 周迪)

挂失

商河县鑫鑫电子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张恒木,其公司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证书,备案号00585290,特此声明。

李强、红红向商河县鑫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御景城分公司购买的、御景城3号楼1单元304室的购房合同丢失,合同编号2014—310304,特此声明。